



北區區議會文件第 31/2005 號

致：北區區議會

敦請運輸署建成整個粉嶺南行人路上蓋連接火車站

一九九九年，我們建議「興建粉嶺南行人路上蓋連接火車站」，雖然經過一番爭持，終於在 7/12/2000 的區議會會議上，運輸署承諾興建。百和路由一鳴路至火車站的一段已經完成，而火車站至嘉福邨的一段的工程現正施工中。

潘忠賢在 12/2004 年致函運輸署要求連接百和路的行人路上蓋由一鳴路至花都華心天橋的時間表，豈料在 1/2005 年收到該署的回信表示由於上述路段的人流量未能符合興建行人路上蓋的要求，所以不會興建。我們不能接受運輸署的回覆，我們認為粉嶺南的行人路上蓋連接火車站是一個整體的工程，可以分階段完成，不能在第二個階段又要設立關卡而藉詞不建設餘下的一小段工程，令社區的設施有所缺憾。而且天雨或峻烈的陽光之下，8 萬人的住宅區的市民別無選擇，是極需要行人路上蓋連接火車站，中間不應該有一個 180 米的缺口。

如果針對某一段的人數，則現時火車站至一鳴路亦有斟酌之處，因為在百福田心遊樂場的入口處已經分流一部份往碧湖花園和牽晴間，而現在興建中的嘉福至火車站段的行人路上蓋在置福圍處亦分流一部份的行人行經嘉福巴士總站，如果在分流之後量度，人數必定有所下降，若果在該處又藉詞人流量不足而僅建造一部份，是絕對能接受的。

本人在 9/5/2005 的交及運輸輸委員會曾經提交文件討論上述事宜，但是運輸署只是提出同一個理由而拒絕興建，而該理由實在難以令市民接受。我們認為既然認同 8 萬人在該段路已經有足夠的人流量，縱然末段(僅餘約 30%)人數有所下降，亦應該完成餘下的工程。以建成整個行人路上蓋系統由火車站連接粉嶺南區，造福市民。因此，我們在區議會再次敦請運輸署積極考慮，盡快完成餘下 180 米的行人路上蓋工程。

提案人：北區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主席 潘忠賢
周錦紹 黃良喜 劉德昌
岑永根 余智成 莫兆麟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五日